

中 華 文 庫

民衆教育第一集

舊金山聯合大會

李鑒培·陸嘉亮編

中 華 書 局 印 行

舊金山聯合國大會

一 開頭幾句話

全世界的人們，在經過痛苦的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後，都更感覺到和平的重要，和平的可愛。因此大家對於保障世界和平的聯合國，也就越覺得寶貴。舊金山聯合國大會，正是這寶貴的和平機構底催生婆，所以我們在講述這個大會之前，不能不先來看看這個聯合國的現狀。

聯合國成立到現在，已有四年歷史了，它的功績雖不能說一些沒有，可是我們如果苛刻的衡量起來，則是使我們很爲失望的。譬如說，與聯合國攸關的「否決權」問題，自從戰爭結束以後，美國方面就提出修改，蘇聯方面却堅持不容修改。一直到現

在，仍時常爲這個問題而爭吵着，以致在聯合國裏面，很明顯的分成了二個陣線，一個是以美英爲主的，一個是以蘇聯爲首的。原來在聯合國成立之前，這個問題已經經過再三的商討，才解決下來的，可以說，從最初，美英與蘇聯之間的意見，原就不甚一致的。當時因爲共同的敵人還沒打倒，大家還是患難相共，互相遷就的妥協下來。現在時過景遷，同舟共濟的日子已成過去，於是各人作各人的打算，不惜紅着臉皮爭論不休。

否決權的使用，只限於中美英蘇法五個強國。它的用意是：凡遇重大問題，必須五強一致同意。這樣一來，則每一問題的解決，至少能使五強都能滿意，而不致以多數壓倒少數，使問題形式上似乎解決，而實際上却並沒取得一致的同意，而真正的解決，以致日後仍有糾紛。所以爲求強國間的協調，保持真正的和

平，這個「否決權」的運用，實在是十分重要的。可以說，沒有了否決權，有些大國就會挾持小國，而操縱聯合國，使它的根本精神——維護世界和平的精神，完全喪失。

因為美蘇間的不和，以致幾年來，在聯合國的一切會議裏，凡百問題不能有妥善的解決。並且兩方的意見越鬧越深。以至於在一九四七年十一月十三日，美英方面竟不顧蘇聯的反對，而通過設立了「小型聯大」這個疊床架屋的機構。使聯合國的健康受到很大的傷害。

我們回想到第一次世界大戰以後的國際組織——國際聯盟，終於因德日意三國的破壞而喪失了生命的事。對於聯合國的現狀，不禁十分憂慮了。

說到舊金山會議的舉行，和聯合國的產生，我們不禁沉痛地想起了偉大的美國已故總統羅斯福先生。他英明地使美國成爲這次反法西斯的戰爭的有力支柱，並且領導着創造這個保障世界和平的聯合國。可惜他在舊金山會議舉行前的十三天，即一九四五年（民國三十四年）四月十二日突然患腦充血病而去世了。使他不能繼續領導世界的和平事業，是何等痛心的事啊！

早在一九四一年八月十四日，由於羅斯福的倡導，與英國首相邱吉爾共同宣布大西洋憲章，在這個憲章裏已揭示了創立世界和平機構的意思，接着又於一九四二年元旦由廿六個聯合國共同發表聯合國宣言。至一九四三年十月三十日，中美英蘇又發表四國普遍安全宣言，在第四條中明白的寫着：『他們承認必須在可能實行的最早的日期，成立一種普遍的國際組織，以所有一切愛

好和平的國家主權平等的原則爲基礎，這些國家不論大小都可加入爲會員國，以維繫國際的和平與安全。』

到一九四四年六月，盟軍在諾曼第登陸，和蘇軍東西夾攻德國，戰爭的勝利更見臨近了。於是就從八月廿一日起至十月七日止，中美英蘇四國，分美蘇英和美英中兩組先後舉行頓巴敦橡樹園會議（在華盛頓），於十月九日同時在重慶（我國抗戰時期的首都，現定爲陪都），華盛頓（美國首都）、倫敦（英國首都）和莫斯科（蘇聯首都），發表一個「國際組織建議案」，把會談的結果公布出來，把它的意旨告訴世界愛好和平的國家。

這建議案分爲十章，它的主要內容，包括三個要點：第一是國際組織的意義，第二是組織的形式，第三是執行和制裁的手段。這一個新的國際組織的意義，也就是它所定的宗旨，是要

『維持國際和平與安全，採取有效及集體步驟，以防止並消除對於和平的威脅，並制止侵略行動，並以和平方法，解決足以破壞和平的國際爭端』。執行這一重大任務的機構，分爲大會、安全理事會、國際法院、和祕書廳。萬一在所有交涉、和解、調解、仲裁及司法解決辦法等和平方法，都不能解決爭端的時候，則可由安全理事會決定施行制裁。又如在外交、經濟，及其他制裁手段都失去效力時，安全理事會有權採取必要的海陸空軍行動；就是說可以用武力制裁了。

在頓巴敦橡樹園會議裏，所沒有解決的一項是取決的程序，就是表決問題。後來在一九四五年二月初，羅、邱、史舉行的雅爾達會議（又稱克里米亞會議）裏才告解決。這些一切，在那時都還不過是四強的提議罷了，自然需要徵求各國的意見，所以又

在雅爾達會議裏決定四月二十五日在舊金山（是美國西部太平洋沿岸的第一個大城市），召開聯合國大會。

在橡樹園會議和雅爾達會議裏，法國都沒有參加。可是在兩次會議中，都把法國列為第五個主腦國。並且在橡樹園會議中決定，在未來國際機構中由十一國所組織的安全理事會，應以美英蘇中法五國為常任理事。雅爾達會議又決定請法國為舊金山會議五個邀請具名國之一。但到了臨時，法國却並沒有做邀請國。

這樣，舊金山聯合國大會，就此孕育成功了。

三 會議的性質

舊金山聯合國大會舉行之前，許多人，不但是各國的人民，甚至在政府或議會等等裏的上層人物，都摸不清頭腦，分辨不出

它的性質。多數人竟把它誤認做是國際和平會議（好像第一次大戰之後所舉行的巴黎和會，專門討論怎樣處理戰敗國的一樣），以為要討論到政治、殖民地、德國、甚至日本等，一切關於外交、經濟、政治、軍事等的問題。

實際上，舊金山會議所討論的，只是戰後和平安全的機構問題。它既沒有討論作戰問題，因為它不是軍事會議；也沒有討論到停戰與和平條件問題，因為它也不是和會；更沒有討論到戰後各種具體的、實際的問題，因為它還不是新國際組織本身的會議。所以也不能說是新國際組織——聯合國的成立大會。

那麼，它究竟是一個什麼會議呢？我們可以這樣說，它是以前面說過的橡樹園會議後公布的建議案，所包括三個要點中的第二點，就是新國際的組織形式為討論的中心。不過，它當然也討

論到全部的建議，因為第一點正是第二點的根據，而第三點就是第二點的實行。

再明白點說，舊金山會議是把橡樹園會議的建議，和雅爾達會議的決定，再加上參加各國贊同的新意見，而形成了一個國際公約。這就是聯合國憲章，因了它，就正式成立了聯合國，並作為聯合國行動的依據。

四 會議的組織

在第二節裏，我們曾經說到過，這個會議的召集，原定由美英蘇中法五國做邀請國，但結果法國沒有參加，成為四國邀請。會議的被邀請國，加上邀請國，就是出席國的總數。有這種出席會議的資格者，有三種國家：第一種是最初簽字在聯合國宣言

(就是一九四二年元旦所發表的)的二十六國。第二種是後來加入在這宣言上簽字的十個國家。第三種是一九四五年三月一日對德宣戰的國家，共有十一個。三個數目加起來，共為四十七國，而正式被邀請的却是四十二國，連同邀請四國，共只四十六國。缺少的一國是聯合國中的波蘭，因為根據雅爾達會議的規定，她還沒有被四強一致承認的政府，所以沒有被邀請。

這裏，還有例外的事：外約但、朝鮮、阿爾巴尼亞等國，那時對德、日都已宣了戰，却也沒有被邀請。又有國以外的團體，要求參加沒有成功的，像國際職工運動組織等。

四十二個被邀請國的名單如下：法國、比利時、澳洲、加拿大、哥斯達利加、古巴、捷克、多明尼加、薩爾瓦多、希臘、危地馬拉、海地、宏都拉斯、印度、盧森堡、荷蘭、紐西蘭、尼加

拉瓜、挪威、巴拿馬、南非、南斯拉夫、墨西哥、菲律賓、巴西、阿比西尼亞、伊拉克、玻利維亞、伊朗、哥倫比亞、里比利亞、巴拉圭、厄瓜多爾、祕魯、智利、委內瑞拉、烏拉圭、埃及、土耳其、沙特阿剌伯、敘黎亞、黎巴嫩等。

後來，在會議開幕之後，又有阿根廷、白俄羅斯、烏克蘭及丹麥等四國參加。所以，實際參加的共為五十國。

因為這是一個全世界的組織，負有非常崇高和嚴肅的任務，所以各國代表團的組織，都以民主團結，代表全體人民為基本原則，而依據雅爾達會議裏的決定，是要包括黨派的。這裏所說的黨派，自然不是指一切黨派的。從反面來說，凡是不參加抗敵的黨派，自不在內。從正面說，凡是有掌握政權可能的黨派，應該容納在代表團之內。根據第一次世界大戰後的和會和國際聯盟的

經驗：美國在參戰時是這個政黨執政，而戰後是另一個政黨掌握政權，以致把威爾遜總統的決策推翻，結果竟把美國放在國聯的圈子之外。所以，非常清楚的，包容多個黨派的目的，是爲在會上聽取各國內的各黨派的意見，並且在會議決定後，各黨派站在國際集體的利益上，都能尊重這會議的精神，而放棄一切偏見，都能擁護新的國際公約，爲它而奮鬥。

因此，參加各國的代表團，凡是多黨的國家都由各黨派的代表所組織。像美國的代表團，就是共和黨民主黨各佔一半，英國的代表團以保守黨和工黨爲基礎，澳洲代表團『代表了各種政治意見，反映着各方面的生活。』

我國的代表團除宋外長外，有顧維鈞、王寵惠（政府代表），吳貽芳（婦女代表），李璜（青年黨代表），張君勱（民社黨代

表），董必武（共產黨代表），胡霖（無黨派代表）等人。

大會舉行時，由中美英蘇四國外長——宋子文、斯退丁紐斯、艾登、莫洛托夫，輪流擔任主席。並推定中、蘇、英、美、法、澳、加、智利、捷克、墨西哥、荷蘭、南斯拉夫、巴西及伊朗等十四國為重要而有權力的執行委員會委員。

這可見這會議的組織是如何的龐大，討論的問題，又是十分繁複，所以除了大會之外，又分出許多個小組會，分別討論各項問題。

五 會議的經過

一九四五年三月五日，由美利堅合眾國領銜的大會請柬，一一的分送到各國去。同時英美蘇三國又經過不斷的會商，把幾

個沒有解決的問題做出洽議之後，這偉大的會議終於在四月二十五日下午四時三十分（美國西部戰時時間），於舊金山正式揭幕了。這個揭幕式很為簡短，首先由美代表團長斯退了紐斯介紹美總統杜魯門自華盛頓向大會作十分鐘的廣播，接着由當地的人員致詞，大會就告結束。

大會的第二第三日，即廿六、廿七日的兩次全體大會，主要的議題，就是決定大會主席，並推定中蘇英美法等十四國為執行委員會委員。又通過白俄羅斯、烏克蘭二國為基本會員國，並邀請該二國即行參加大會。

二十八日舉行第三次全體大會，由我國外長宋子文主席。會中只由捷克斯拉夫等六小國宣讀致詞。下午第四次全體大會，由蘇外長莫洛托夫主席，也無重要議題，這時德國崩潰的消息傳

來，全場歡呼之聲響徹雲霄，各國代表的精神，益加振奮。二十九日爲星期日，雖沒舉行大會，但有好幾國的代表團自行舉行會議。

從三十日起，大會就走進重要的階段。三十日的第五次大會，在艾登主席下舉行。會中曾遇到一項最困難的問題。由於美英方面的支持，以三十一票的多數通過邀請阿根廷出席會議的提議。蘇聯代表拿波蘭政府沒被邀請爲理由，起而反對，要求暫緩討論，但只得到四票的支持。蘇外長莫洛托夫大爲不平，他當場指出：『如果盟邦波蘭沒被邀請，而阿根廷反被邀請參加聯合國會議，這將成個怎樣的形勢，大家知道波蘭曾跟我們的公敵作戰，而阿根廷却曾經被指爲助敵的。』說罷，他就憤憤然離開會場。

五月一日舉行第六次大會，通過四個大組委員會和十二個委員會職員的名單。一、關於一般規定的第一大組委員會，主席比利時，菲律賓，助理秘書黎巴嫩。甲、序言宗旨及原則第一委員會，主席烏克蘭，秘書敘利亞。乙、會籍及一般事項第二委員會，主席哥斯達黎加。關於會籍的秘書海地，關於事項的秘書沙特阿刺伯。二、關於大會的第二大組委員會主席南非，秘書巴拿馬，助理秘書利比里亞。甲、組織及程序第三委員會，主席土耳其，秘書白俄羅斯。乙、政治及安全功能第四委員會，主席波利維亞，秘書多明尼加。丙、經濟及社會合作第五委員會，主席印度，秘書危地馬拉。丁、國際託治第六委員會，主席紐西蘭，秘書盧森堡。三、關於安全理事會之第三大組委員會，主席挪威，秘書烏拉圭，助理秘書洪都拉斯。甲、組織及程序第七委員會，